

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99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讯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1998年12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199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通讯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9人,代表股份9618.9768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69%,其中B股股东及股东代表5人,代表股份59.6万股。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成立上海水仙进出口有限公司议案,即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投资900万元人民币,占90%;上海纳赛斯投资发展中心投资100万元人民币,占10%。同意该议案股份数为9169.042万股,占参加通讯表决股东所持股份的95.32%,其中B股股东同意股份数为6.4万股。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讯表决通过的上述决议经上海市公证处公证员胡林根、钱丽莉公证,决议有效,特此公告。

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八日